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南區

承辦人：孟繁媽

電話：02-27208889#8036

電子信箱：cz\_11716@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建築工程設計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北市工新築字第11031039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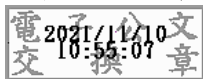
附件：會議紀錄及簽到單1份 (17949648\_1103103911\_1\_ATTACHMENT1.pdf、  
17949648\_1103103911\_1\_ATTACHMENT2.pdf)

主旨：檢送本處110年11月1日辦理「臺北藝術園區—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統包工程」第1次招標文件公開閱覽座談會會議紀錄，請查照。

說明：依本處110年10月20日北市工新築字第1103099408號函續辦。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臺北市立美術館、誠蓄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郭恆成建築師事務所、徐維志建築師事務所、境向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九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統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闕河彬建築師事務所、大元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宗邁建築師事務所、森業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荷蘭 MVRDV建築事務所、仲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郭旭原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禾磊設計顧問有限公司、久年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潘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三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世益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亞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劉培森建築師事務所

副本：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建築工程設計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機電工程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工務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工務科北士科工務所（含附件）



##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會議紀錄

- 一、開會事由：「臺北藝術園區—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統包工程」公開閱覽座談會
- 二、開會時間：110年11月1日（星期一）下午2時0分
- 三、開會地點：視訊會議
- 四、主持人：新工處李惠裕副處長  
紀錄：孟繁媽
- 五、出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到單
- 六、專案管理單位誠蓄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郭恆成建築師事務所簡報
- 七、主辦單位說明：

### （一）主持人：

1. 本日座談會簡報資料公開於新工處網站，歡迎先進索取參考。
2. 美術園區內部植群喬木共約438株，本案前期樹木移植工程由公園處辦理，預計移植（定植）167株、移除26株，現地剩餘200餘株為PCM初步評估於開挖範圍外之樹木，若統包團隊設計範圍有新增需移植之數目時，可由統包商辦理另地假植。
3. 本案與典藏庫房案間，因典藏品移動之需要，預計於地下三層增建庫房連通道，由典藏庫房案統包商延伸施作一段長度（約11米）後，預留施工界面由本案統包商銜接；本案與北美館本館間目前未有地下連通道之計畫。

### （二）北美館：

1. 有關基地內既有蒲添生創作之紀念林靜娟雕塑品遷移安置位置，仍希望統包商提出合適之建議地點，交予機關討論決定。
2. 商業空間建議設置靠近中山北路側，並考量於美術館休館期間獨立對外營業的可能性。

### 八、閱覽廠商及民眾意見：

#### （一）A建築師事務所：

1. 有關地下室排水設計部分，基地是否已進行過200年重現期防洪調查，確認地下建築可免除水患議題？
2. 工期1380天判斷較吃緊，且目前營造業面臨缺工缺料之情形，工

期是否仍有商議可能性？

3. 工程預算經費需考量各種議題（如移樹、覆土、棄土及地下室安全考量），是否仍有增加之空間？或主動考慮縮減建築物規模，使每坪單價趨於合理。
4. 考量地下室大面積開挖致土方外運之議題，本基地之建蔽面積是否能有調升之彈性。
5. 基地行車動線由民族東路進、新生北路出調整成中山北路進、民族東路出，造成中山北路歷史悠久之綠色人行步道斷開破口，恐引起各方意見，是否可考量由典藏庫房案交通入口（新生北路）穿越至民族東路，維持一雙向服務性動線，使車輛進出更加靈活。
6. 大規模開挖之棄土外運之適當置放地點希望可得到市政府之協助。
7. 統包需求計畫書3-31頁第11點：需考量未來擴建可能性，因目前由先期規劃看不出擴建可能性，是否可說明此點之用意及方向。
8. 是否可提供典藏庫房案之細部設計圖說，以利本案設計細節上的處理。
9. 評選簡報時間25分鐘建議增加至40分鐘，答詢時間增加至30分鐘。
10. 有關工程預算之組成，是否可公告專案管理團隊估算各工項工程明細，供進一步評估預算可行性。

(二) B建築師事務所：

1. 有關典藏庫房案工程相關圖說，請提供dwg檔，以利庫房連通道相關高程設計。
2. 有關中山北路之破口寬度，北美館於10/23、10/24舉辦之擴建案研討論壇清楚說明僅有7.5米，惟環差報告說明40呎貨櫃車+汽車+機車三車道接需由中山北路破口進入園區，此二說明相衝突。
3. 有關中山北路進、民族東路出是否可提出替代方案一事，主辦單位係採取歡迎或應儘量避免之態度，於競圖立場上應說清楚。
4. 有關中山北路進、民族東路出之交通動線，環評審查委員會之委員意見皆充滿不確定性，可見此議題環評委員並非完全贊成，此交通動線限制是否仍為競圖上之重要要求且不可更改？
5. 有關先期樹木移植工程，是否可公告移走、留下之樹種及位置。
6. 有關美術館外部照明將結合公共藝術一案，是否包含於目前公告之44.8億之預算內？
7. 本案等標期60天因恰逢春節，是否可考量延長。

### (三) C建築師事務所

1. 有關水晶情人橋主辦單位之構想及期待為何?是否亦設到建蔽及容積的規範?因此橋跨越中山北路至圓山園區，是否有不同土地權屬機關間需溝通及相關規範之議題。
2. 承上題，未來是否仍為臨時性建築，是否有考量新的使用功能（如商業、種樹等）與未來覆土式建築整合之彈性。

### 九、主辦單位回覆意見說明：

#### (一) 誠蓄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 於先期規劃階段已調查圓山捷運站進出口高程，並以此高程設定防洪標準，惟因應環境變遷進行進一步防洪調查使建物於排水方面適應最新環境，為統包廠商初期應辦事項。
2. 有關工期為本公司延續先期規劃時期之工程目標，惟近二年因應疫情造成缺工缺料、台商大舉回流等狀況，希望藉由此次座談會聽取各先進意見，核實檢討後回報新工處。
3. 有關工程預算與台灣近五年公共美術館工程相較樂觀，且有周到之物價調整費。
4. 有關建蔽率議題，因本案位於公園用地，本團隊認為都市計畫為恆久議題，不應因政府部門推行工程案件而進行變更，此區建蔽率幾乎無可調整彈性空間；本案目前之工程行為、預算及工程進度皆建立在此建蔽率上進行規劃。
5. 有關基地行車動線，本公司原於107通過之環評方案為民族東路進、新生北路出（汽車、機車），大貨車由新生北路進至卸貨平台完成卸貨後，由原路出，後於典藏庫房投標階段，張樞建築師事務所及久年營造團隊提出中山北路進、民族東路出方案解決動線分流問題，獲北美館支持且通過環差，目前投標基準皆為環差案（中山北路進、民族東路出），若統包商提出較佳方案，需自行於一定工程期程內進行環境影響評估變更程序，並於一定工程預算內執行。
6. 本工程取得主體工程之雜項執照為要徑，統包團隊需取得雜項執照後方能施作擋土設施及開挖土方，而取得雜項執照前需通過都審，即會檢核提送都市設計審議之方案是否符合既有環境影響評估方案，故若統包團隊欲改變交通動線方案，需於取得雜項執照前通過環差，期程緊迫。惟此議題是否不可歸責於廠商仍需與北美館、新工處研商。
7. 有關土方外運費用，估算時以臺北鄰近付費土資場或臺北港二種場所皆評估過可行，若有重大變更會儘速與機關檢討。

(二) 郭恆成建築師事務所：

1. 本案一宗建築基地包含北美館本館、典藏庫房及本擴建新館，另有關建蔽面積議題，涉及G.L高層之認定標準，依主管機關認定之。
2. 有關200年頻率洪水位，可詳統包需求書1-13頁，作為未來設計之參考。
3. 典藏庫房案細部設計圖說目前審查中，目前以都審核准之圖說為公開閱覽文件，後續若細部設計圖說核定後會儘可能詳盡公開予各投標廠商周知。
4. 有關交通動線將採取開放態度，將於統需書補充允許建築師提出更優之方案，至於因應環差涉及履約及工期部分於契約中該如何訂定相關條文，將於後續再與新工處研商；另中山北路破口之寬度及確切位置目前尚未訂定，相關圖面請參考環差報告書。
5. 有關統包需求計畫書3-31頁第11點：需考量未來擴建可能性，係因樓地板面積歷經酌減，目前樓地板面積較先期規畫時期低，北美館希望有機會可回復適當空間，惟統需書文字使用易產生誤會，將與北美館研商後修改。
6. 未來此新形態之美術館會兼具商業營運及展演空間。
7. 公共藝術預計採用新型態之方式（如燈光），美術館外部照明將結合公共藝術進一步發想，統包需求及預算（44.8億）內僅要求基本照度之燈光照明，其餘部分將採用額外之公共藝術預算。
8. 水晶情人橋為圓山捷運站至北美館之主要動線，目前構想結構體是不更改的，且建蔽率已計入既有建蔽率，若投標團隊欲增加水晶情人橋之量體需將建蔽率考量進去，設計上需考量融入北美館整體動線及外觀，若投標團隊對於水晶情人橋有較新穎之發想，沒有設計上的限制。
9. 有關預算組成方式，將與新工處進一步研商是否可提供與各投標廠商。

(三) 新工處說明：

1. 有關典藏庫房案相關圖說、樹木移植工程相關樹種及位置圖說亦置放於新工處網站公開予各投標廠商周知。
2. 有關基地行車動線，曾因中山北路破口問題定為民族東路進、新生北路出，後針對美術館運作、民眾進出等與交通單位進行詳細討論並歷經環境影響評估變更後，定案為(中山北路進、民族東路出)，若統包廠商欲提出新方案仍歡迎，惟需自行辦理環境影響差異分析，且期程包含於本案訂定之工期內。

3. 有關土方議題會與臺北港確認未來幾年預計容納量，若臺北港可容量本案棄土（約30萬立方），本處將協助統包商與台北港協商為本案棄土場所方案。
4. 有關建蔽率議題因本基地位於公園用地，目前市府無計畫放寬。
5. 本案開發量體已大致確定，目前無縮減規劃，本案預算目前評估尚符市場行情。
6. 有關工期部分，本處將與專案管理團隊詳實檢討評估。
7. 有關「擴建可行性」字眼，將再與北美館討論修正。
8. 水晶情人橋為花博時期施作，結構尚健全，預期統包商在結構體不變情況下，以美化方式（如燈光造型）與北美館融合，為既有及永久性建築。
9. 評選簡報及答詢時間會與專案管理團隊檢討酌予延長。
10. 等標期因恰逢春節連假，會考量適度延長。

（四）北美館說明：

1. 商業空間分為館外及館內，現階段未規範精準數量，將與後續委外廠商進一步討論。館內商業空間需考量於美術館休館期間獨立對外營業的可能性，禁止使用明火；館外預計可能較靠近中山北路，且為醒目之建築，可使用明火，亦需考量獨立對外營業之可能性，可詳統包需求計畫書。未來商業空間可能合併停車場一起招租辦理。
2. 本館網站擴建案專區亦會公開本案相關資訊。

十、 會議結論：感謝各位先進提供寶貴意見，本處將會參考檢討並修正招標文件，相關資訊皆會持續更新公布於本處網站，歡迎各位廠商踴躍投標。

十一、 散會（是日下午4時10分）

# 「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統包工程」公開 閱覽座談會簽到單

時間：110 年 11 月 1 日 (星期一)14 時 00 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李惠裕副處長

紀錄：孟繁媽幫工程司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
臺北市政府 工務局新建 工程處處長 室	副處長	李惠裕	台北通簽到 13:46:25
臺北市立美 術館秘書室	技士	李昀泰	台北通簽到 13:31:35
臺北市政府 工務局新建 工程處建築 工程設計科	幫工程司	孟繁媽	台北通簽到 13:45:01
臺北市立美 術館行銷推 廣組	組長	高子衿	台北通簽到 13:48:44
臺北市政府 工務局新建 工程處工務 科	副工程司	楊安中	台北通簽到 13:50:45
臺北市政府 工務局新建 工程處建築	正工程司	陳筱珍	台北通簽到 13:53:07

工程設計科			
臺北市政府 工務局新建 工程處建築 工程設計科	副工程司	繆祥運	台北通簽到 13:53:34
臺北市政府 工務局新建 工程處機電 工程科	工程員	何宗融	台北通簽到 13:56:22
臺北市政府 文化局藝術 發展科	辦事員	江美誼	台北通簽到 13:56:59
臺北市立美 術館秘書室	主任	張銘育	台北通簽到 14:03:36
臺北市立美 術館副館長 室	副館長	蔣雨芳	台北通簽到 14:04:42
森業營造股 份有限公司	經理	李佩芳	台北通簽到 10:41:11
三星營造股 份有限公司	工程師	丁迦堡	台北通簽到 13:38:47
統營營造股 份有限公司	副總	謝景峯	台北通簽到 13:40:30
仲觀聯合建 築師事務所	設計師	吳銘基	台北通簽到 13:40:52
世益機電工 程股份有限 公司		黃季彥	台北通簽到 13:40:57
郭恆成建築 師事務所	協理	曾瓊瑱	台北通簽到 13:42:00



誠蓄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專案經理	鄭又之	台北通簽到 13:42:33
九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建築師	藍百圻	台北通簽到 13:44:10
久年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林力壽	台北通簽到 13:46:05
		徐亦含	台北通簽到 13:50:29
宗邁建築師事務所	總監	陳德仁	台北通簽到 13:50:45
宗邁建築師事務所	設計	鄭岳庭	台北通簽到 13:51:28
郭旭原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洪宗翊	台北通簽到 13:52:05
三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陳美如	台北通簽到 13:56:44
竑皓景觀國際有限公司		游文儀	台北通簽到 13:56:59
禾磊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羅仕勳	台北通簽到 14:00:09
亞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劉諺憶	台北通簽到 14:09:52

荷蘭 MVRDV 建築事務所	Designer	廖期逸	會議室簽到 16:04
-------------------	----------	-----	----------------

會議代碼:11010311100